

109一專_計量財務金融專長



109—專_經濟專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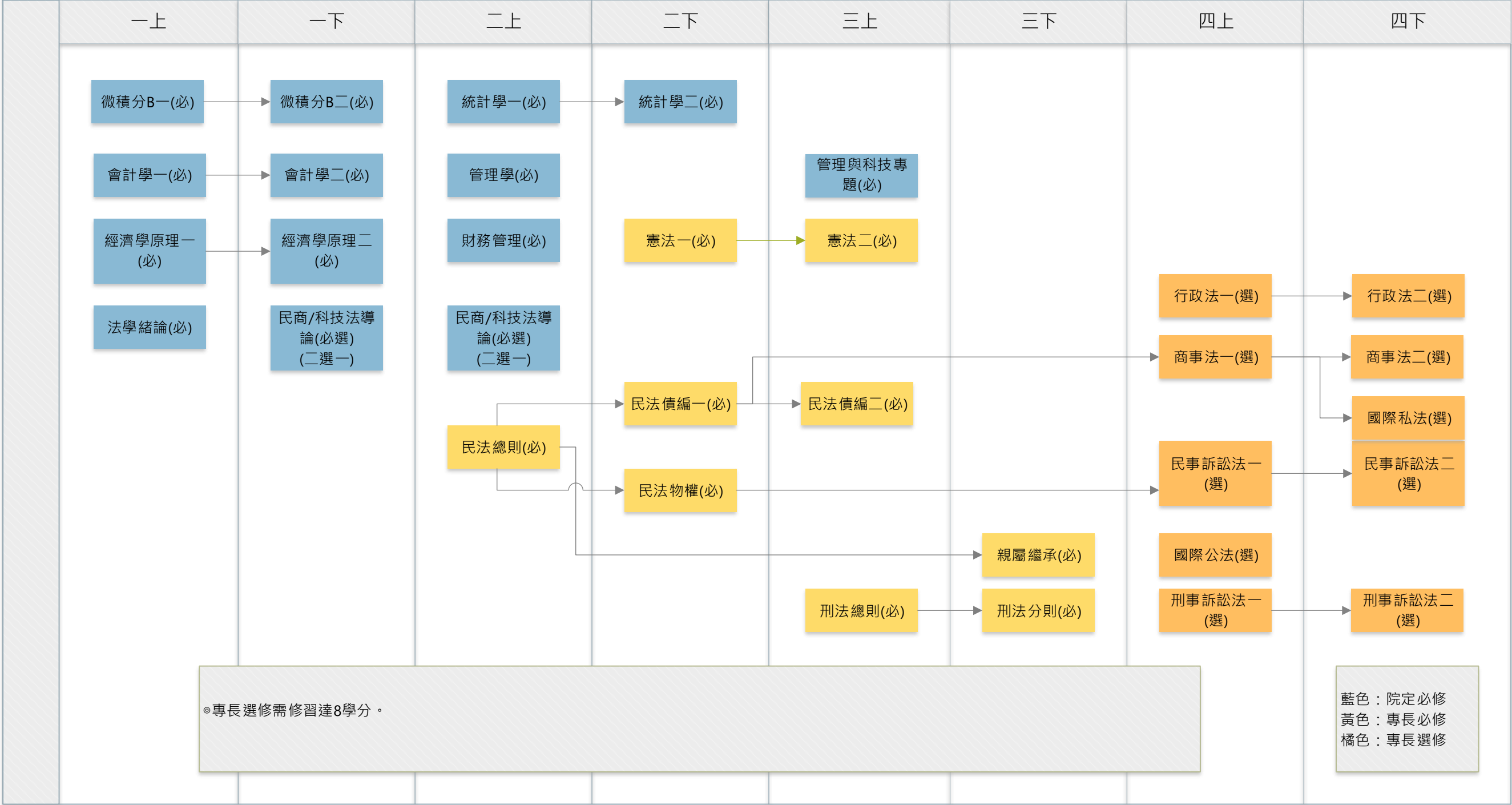


◎選修課程需修習達3學分，且必修與選修課程之學分不得重複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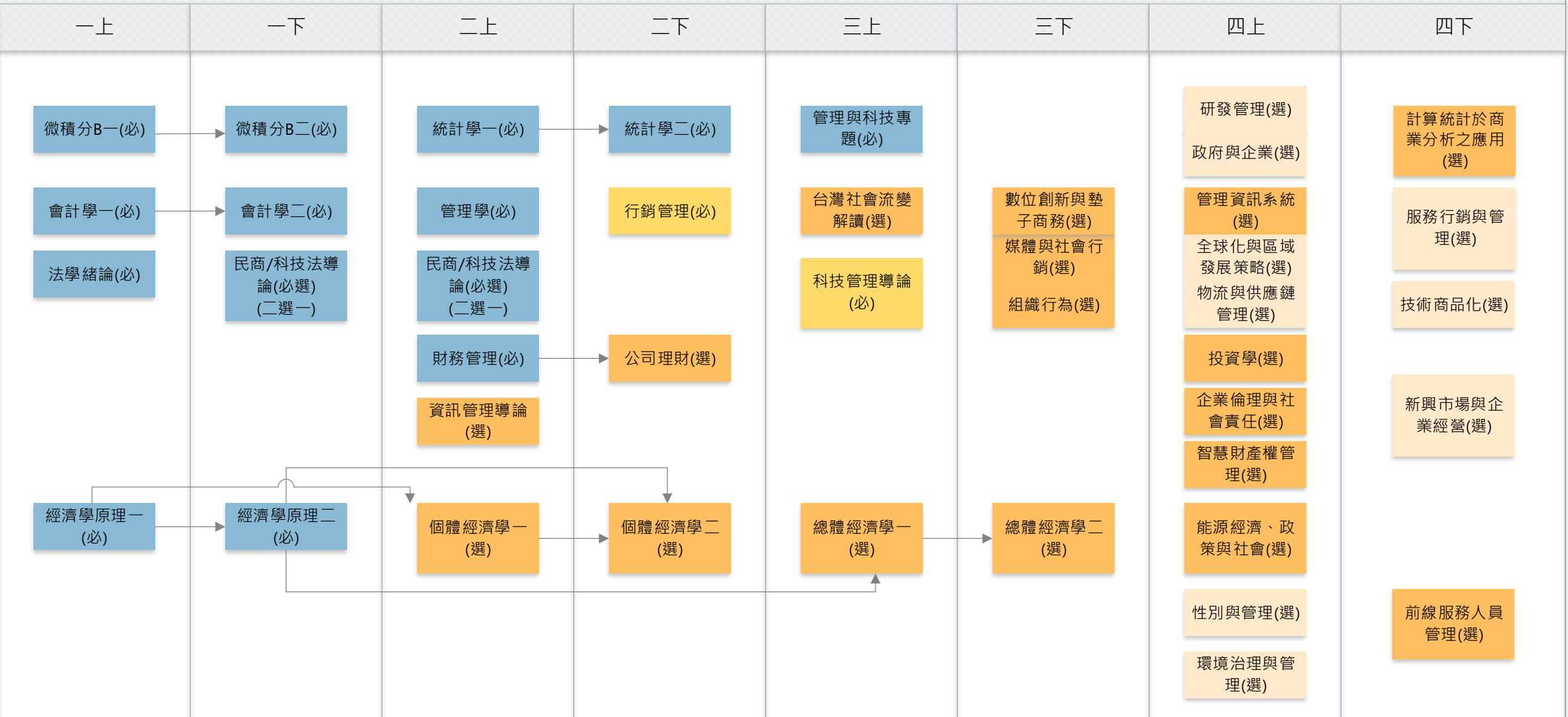
◎院定必修和經濟必修之學分不得重複計算，故經濟學原理一二的學分數應選經濟學系科號 ECON2 以上課程補足

藍色：院定必修
黃色：專長必修
橘色：專長選修

109一專_法律專長



109一專_管理專長



◎專長選修需修習達24學分。
◎個體經濟學、總體經濟學不得與其他學程之相同科目重複計算，需修習經濟學系開課(科號ECON)其他課程補足學分。
◎公司理財、投資學不得與其他學程之相同科目重複計算，需修習計財系開課(科號QF)課程補足學分。
◎英文字為開課系所科號。
◎非每年開課以*標記。
◎淺橘底為非在管理課程表但修習可認列管理專長選修課程。

藍色：院定必修
黃色：專長必修
橘色：專長選修

109二專_計量財務金融專長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四上	四下
				高等微積分一(選)	高等微積分二(選)			
			個體經濟學一(必)	個體經濟學二(選)	總體經濟學一(必)	總體經濟學二(選)		
						金融大數據(必)		
					數理統計一(選)	數理統計二(選)		
				公司理財(選)	衍生性金融市場(必)	衍生性商品訂價(選)	投資學(選)	國際財務管理(選)
◎專長選修需修習達15學分。 ◎另一專長為經濟學程者，個體經濟學與總體經濟學課程需習計財系開課(科號QF)課程補足學分。								黃色：專長必修 橘色：專長選修

109二專_經濟專長



◎選修課程需修習達3學分，且必修與選修課程之學分不得重複計算
◎院定必修和經濟必修之學分不得重複計算，故經濟學原理一二的學分數應選經濟學系科號 ECON2 以上課程補足

◎院定必修和經濟必修之學分不得重複計算，故經濟學原理一二的學分數應選經濟學系科號 ECON2 以上課程補足

黃色：專長必修
橘色：專長選修

109二專_法律專長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四上

四下

憲法一(必)

憲法二(必)

民法總則(必)

民法債編一(必)

民法債編二(必)

民法物權(必)

親屬繼承(必)

刑法總則(必)

刑法分則(必)

行政法一(選)

行政法二(選)

商事法一(選)

商事法二(選)

國際私法(選)

民事訴訟法一
(選)

民事訴訟法二
(選)

國際公法(選)

刑事訴訟法一
(選)

刑事訴訟法二
(選)

◎專長選修需修習達8學分。

黃色：專長必修
橘色：專長選修

109二專_資訊工程專長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四上	四下
	微積分一(建議)	微積分二(建議)						
	普通物理一 (建議)	普通物理二 (建議)						
		計算機程式設計一(必)		資料結構(必)				資料庫系統概論(選)
	邏輯設計(必)		線性代數(必)			作業系統(必)		
			離散數學(必)			計算機網路概論(選)	計算機結構(必)	計算方法設計(必)
			工程數學 (建議)	電路與電子學 (建議)	積體電路設計 概念(選)			
◎專長必修與專長選修需共修習達 27學分。 ◎選修任選一科								黃色：專長必修 橘色：專長選修 灰色：建議先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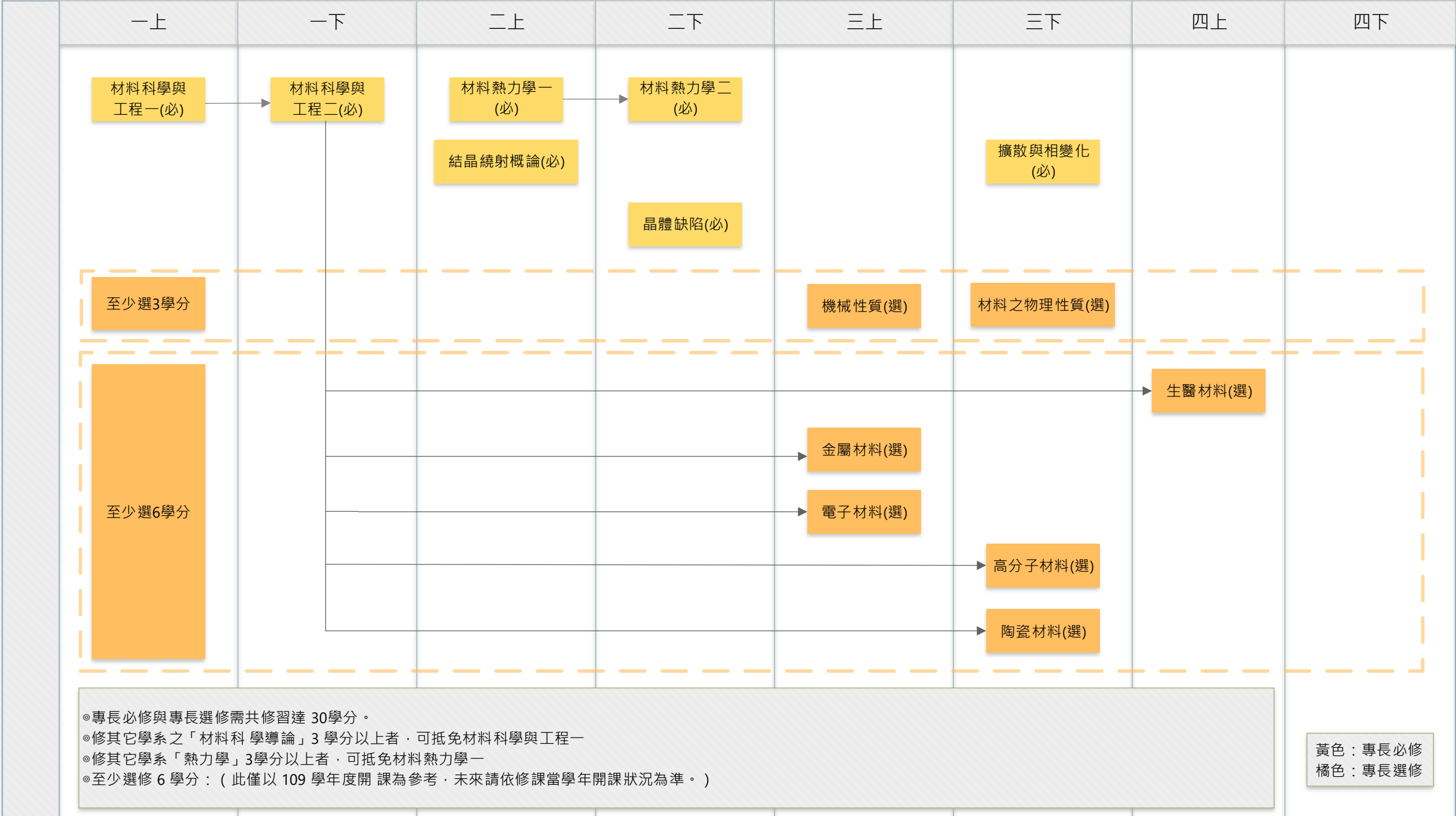
109二專_電機工程專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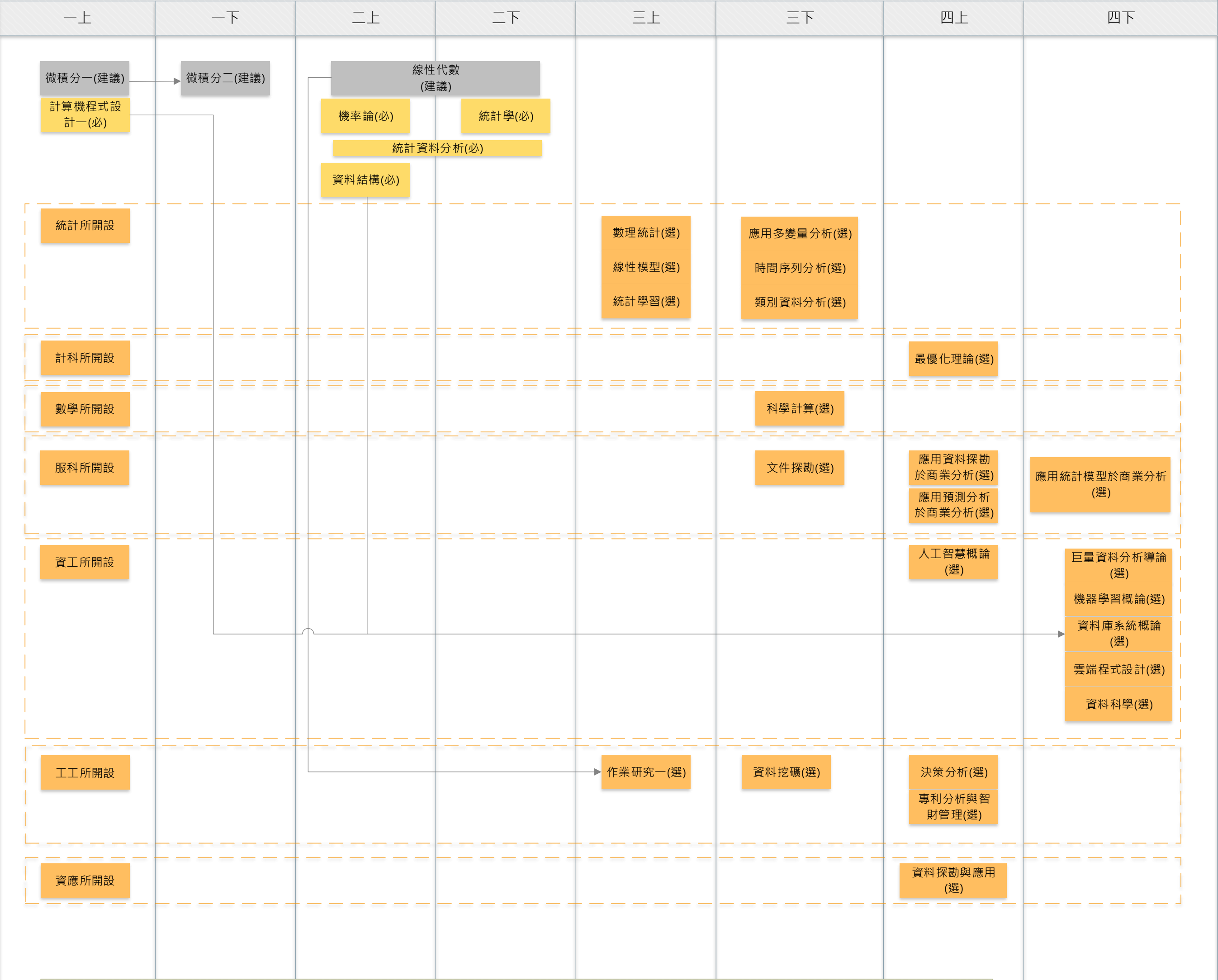


109二專_工業工程與工程管理專長



109二專_材料科學工程專長





◎專長必修與專長選修需共修習達 30學分。

◎建議修習課程不納入第二專程學程計算學分數。

◎機率論與統計學可用性質相近課程代替，如: 數學/資工/電機/工工系的機率或機率論; 工工系之工程統計代替統計學; 計財系與經濟系之統計學一、二代替機率論與統計學。

◎計算機程式設計一 可用性質相近課程代替 (如:工工系計算機程式語言，電機系計算機程式設計)。

◎其餘如有科目名稱不同但課程內容相似之課程認定，請於選課前事先向所辦提出申請。

黃色：專長必修
橘色：專長選修
灰色：建議先修

109二專_歷史專長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四上	四下
	史學導論(必) 通史 (3選2) 專史 (3選1)				季風亞洲史(必選) 台灣史(必選) 中國史(必選) 中國思想文化史 (必選)	歷史理論與史學 方法(必) 藝術史(必選) 科技史(必選)		
◎專長必修與專長選修需共修習達 30學分。 ◎選修課程另依本班網頁說明選修歷史學程課程15學分								黃色：專長必修 橘色：專長必選修

109二專_人類學專長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四上	四下
人類學導論(必)			考古學導論(必)		人類學思潮(必)		
		人類學的實踐(必)			人類學研究方法(必)		
必選 任選兩門6學分 台灣漢人社會與文化(必選) 中國少數民族(必選) 台灣南島社會與文化(必選) 東南亞族群與文化(必選) 大洋洲社會與文化(必選)							
◎專長必修與專長選修需共修習達 30學分。 ◎選修課程另依本班網頁說明選修人類學學程12學分 ◎人類學的實踐與考古學導論 擇一修即可							

黃色：專長必修
 橘色：專長必選修

109二專_文學與創作專長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四上	四下
		文學與創作導論(必)	台灣文學史(必)			研究方法 與論文寫作(必)		
◎專長必修與專長選修需共修習達 30學分。 ◎選修課程另依本班網頁說明選修文學與創作學程21學分								黃色：專長必修

109二專_外國語文專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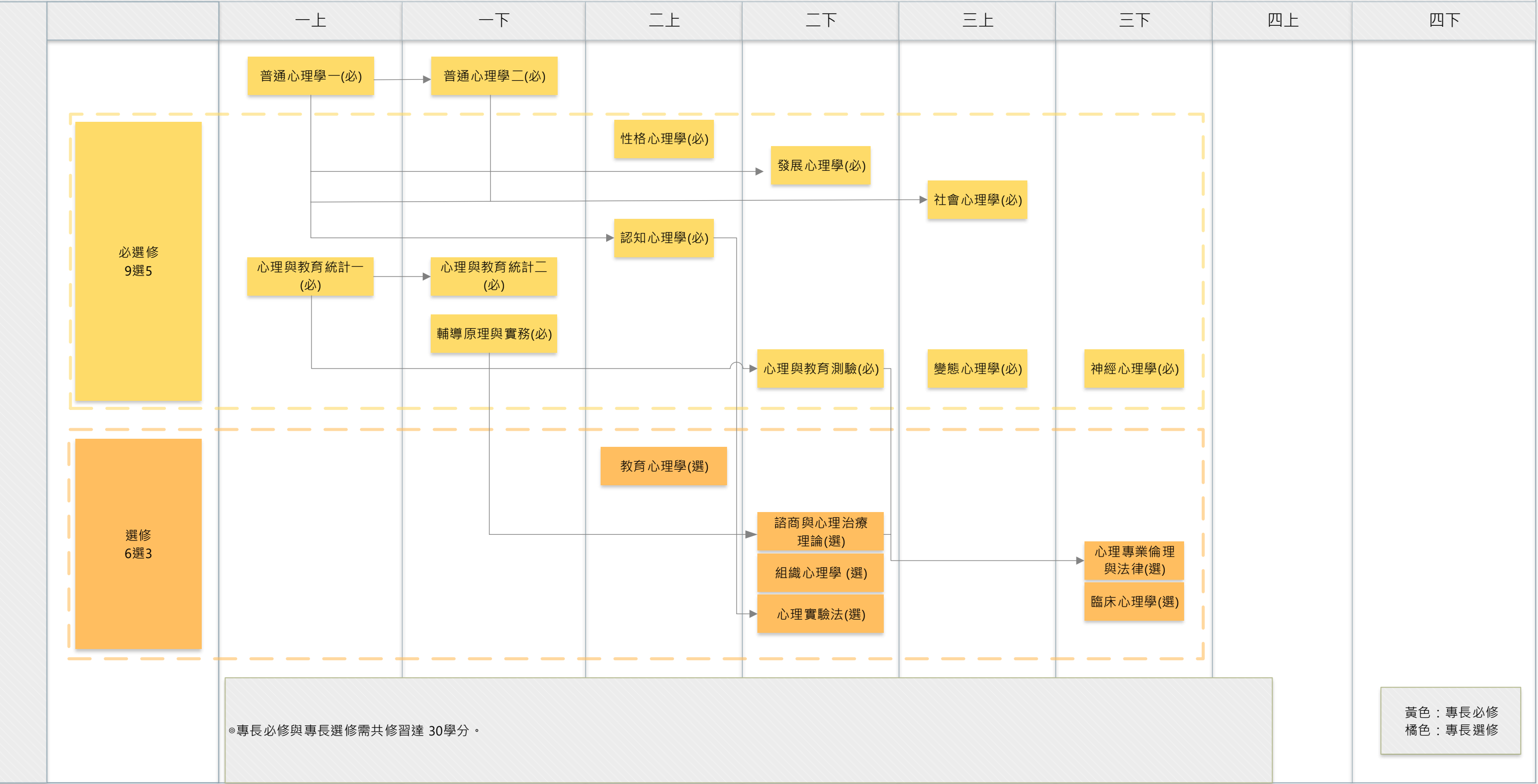
109二專_社會學專長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四上	四下
	社會學導論(必) 古典社會學理論(必)		社會學研究方法一(必)	社會學研究方法二(必)	社會統計(必)	當代社會學理論(必)		
	◎專長必修與專長選修需共修習達 30學分。 ◎選修課程另依本班網頁說明選修社會學課程12學分							黃色：專長必修 橘色：專長選修

109二專_人力資源管理專長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四上	四下
			人力資源管理(必)	工作分析與職能發展(必)				
實務 領域 課程 需修24學分	普通心理學一(建議)	普通心理學二(建議)			社會心理學 (選)			
			性格心理學 (選)	組織心理學 (選)				
			方案設計與評估(選)		訓練與發展(選)			
						招募與甄選 (選)	團隊領導與學習(選)	
							員工關係(選)	
							就業服務 與勞動法規(選)	
						工商產業實習一(選)	工商產業實習二(選)	
◎ 專長必修與專長選修需共修習達 30學分。 ◎ 備註：工商產業實習（一）需先修習本系工商心理相關課程9學分（含）以上通過者。工商產業實習（二）先修課程為工商產業實習（一）。 ◎ 專長表上這三門：數位人資與網路社群經營 人力資源實務個案研究 生涯與職業資訊分析與應用，自106年起至110上皆未曾開課。								
								黃色：專長必修 橘色：專長選修 灰色：建議先修

109二專_心理學專長



109二專_教育與學習科技專長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四上	四下
學習科技概論(選)	Steam教育專題探究(選)			遊戲化設計教學專題(選)	課程發展與設計(選)		
教育概論(選)	教育史(選)	教學原理(選)	教育心理學(選)				
教學媒體與應用(選)		教育統計學(選)	教育研究法(選)				
			教育社會學(選)			教育哲學(選)	
◎專長選修需修習達 31學分。							橘色：專長選修

109二專_運動科學專長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四上	四下
運動管理(必)	運動生理學(必) 體育學原理(必)	運動生物力學(必)	運動心理學(必)	運動教育學(必)			
兩組中各選一組 運動專題一(必) → 運動專題二(必) 書報討論一(必) → 書報討論二(必)							
◎專長必修與專長選修需共修習達 30學分。 ◎選修課程另依本班網頁說明選修學科術科16學分(學科10學分、術科6學分)							黃色：專長必修

109二專_學習科學專長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四上	四下
	科技與學習(必)		教育與心智科學 導論(必)	教育與心智科學 研究法(必)				
學習科學 至少3學分			媒體設計思考 (選)	創意問題解決 (選)				
跨領域整合 至少9學分			跨域讀寫(選) 教學設計實務 (選)	玩具融入數學教學 (選)	跨領域學習評 量設計(選) 學習環境設計 (選)	培領域課程設計與 實踐(選)		
科技與學習			美感自造方法 導論(選) 模擬式數位學習(選)	學習科學專題--生理 儀器初階運用(選) 數位學習與訓練(選) 情境式與沉浸式學 習(選) 數位學習與訓練(選)		APP設計與教學應用 (選)		
◎專長必修與專長選修需共修習達 30學分。 黃色：專長必修 橘色：專長選修								

109二專_藝術創作專長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四上	四下
	色彩學(必)		西方美術史(必)	東方美術史(必)		美學(必)		
5 門任選3 門	媒材與應用一(選)	媒材與應用二(選)						
	素描一(選)	素描二(選)						
	油畫一(選)	油畫二(選)						
	水墨畫一(選)	水墨畫二(選)						
	水彩一(選)	水彩二(選)						
選修 共需選10學分			進階媒材與應用一(選)	進階媒材與應用二(選)				
		台灣美術史(選)		現代藝術(選)				當代藝術(選)
				人文藝術與創作(選)		中國書畫理論(選)	藝術治療(選)	藝術評論(選)
			進階油畫一(選)	進階油畫二(選)				
			素描：圖像與媒材一(選)	素描：圖像與媒材二(選)				
			進階水墨一(選)	進階水墨二(選)				
			複合媒材創作一(選)	複合媒材創作二(選)				
					繪畫圖像與構成一(選)	繪畫圖像與構成二(選)		

◎ 專長必修與專長選修需共修習達 30學分。
◎ 5 門任選3 門修畢，共 12 學分。
◎ 一、二課程，須先修畢一，始得修二。

黃色：專長必修
橘色：專長選修